

赣州市赣南树木园 2023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3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服务植物学科发展和适应生态文明建设需要，在生物多样性保育、环境和生态安全、植物资源储备与可持续利用等领域开展基础性、前瞻性和战略性研究；

（二）收集、保护赣南及南亚热带地区野生树种资源,特别是珍稀濒危树种,建立区域性树种基因库，开展优良植物资源的开发利用；

（三）提升科普开放能力,建设国内知名的生物多样性与环境教育基地及研学旅行基地；

（四）为阳明湖植物多样性保护政策的制定和涉及植物资源的产业、行业发展等提供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

（五）负责辖区内生态旅游资源日常管护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3 年赣州市赣南树木园内设科室 5 个，分别为：党政办公室、计划财务科、科研管理科、科普旅游办公室及资源管理科。编制人数小计 25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0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 0 人，事业编制人数 25 人。实有人数 23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23 人，行政在职人数 0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人数 0 人，事业单位在职人数 23 人。离休人数小计 0 人，退休人数小计 25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预算01表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 [211007]赣南树木园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	预算数	按支出功能科目（项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307.30	人员类	269.88	科学技术支出	600.45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07.30	工资福利支出	263.53	基础研究	596.2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基本工资	97.02	机构运行	596.2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伙食补助费	15.79	技术与开发	4.21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4.21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绩效工资	56.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50
三、事业收入	81.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5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5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职业年金缴费	12.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5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95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73	卫生健康支出	37.68
七、其他收入	300.0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68
		住房公积金	18.38	事业单位医疗	31.95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4	公务员医疗补助	5.7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6	住房保障支出	18.38
		生活补助	4.92	住房改革支出	18.38
		奖励金	1.44	住房公积金	18.38
		公用经费	34.66	农林水支出	6.19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66	林业和草原	6.19
		办公费	10.58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6.19
		电费	5.00		
		取暖费	1.15		
		差旅费	2.00		
		公务接待费	2.00		
		工会经费	1.84		
		福利费	7.0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8		
		其他运转类	384.26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4.26		
		办公费	80.00		
		劳务费	30.0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4.26		
		其他支出	90.00		
		其他支出	90.00		
		其他目标类	10.4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0		
本年收入合计	688.80	本年支出合计	699.20	本年支出合计	699.20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九、上年结转（结余）		三、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	10.40				
其他资金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699.20	支出总计	699.20	支出总计	699.20

[illegible]

支出预算总表																			预算03表	
211007 赣南树木园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科目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资本性支出	其他相关支出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债务利息支出	基本建设支出	资本性支出	其他相关支出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699.20	304.54	263.53	34.66	6.36			394.66		304.66						90.00
211007				赣南树木园	699.20	304.54	263.53	34.66	6.36			394.66		304.66						90.00
211007	206	02	01	机构运行	596.24	211.98	170.97	34.66	6.36			384.26		294.26						90.00
21100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50	24.50	24.50													
211007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0	12.00	12.00													
211007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1.95	31.95	31.95													
211007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73	5.73	5.73													
21100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8.38	18.38	18.38													
211007	206	04	99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4.21		4.21						
211007	213	02	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6.19		6.19						

					预算04表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211007]赣南树木园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	预算数	按支出功能科目(项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307.30	人员类	269.88	科学技术支出	214.74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07.30	工资福利支出	263.53	基础研究	214.7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基本工资	97.02	机构运行	214.7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伙食补助费	15.7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50
		绩效工资	56.1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50
		职业年金缴费	12.0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95	卫生健康支出	37.68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7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68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0	事业单位医疗	31.95
		住房公积金	18.38	公务员医疗补助	5.73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4	住房保障支出	18.38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6	住房改革支出	18.38
		生活补助	4.92	住房公积金	18.38
		奖励金	1.44		
		公用经费	34.66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66		
		办公费	10.58		
		电费	5.00		
		取暖费	1.15		
		差旅费	2.00		
		公务接待费	2.00		
		工会经费	1.84		
		福利费	7.0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8		
		其他运转类	2.76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6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6		
收入总计	307.30	支出总计	307.30	支出总计	307.30

[illegible]

[illegible][illegible]

[illegible]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赣南树木园执收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1-赣南科学院	实施单位	赣南树木园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1.5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81.5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日常办公运转、支付专项基金利息、弥补人员经费缺口、改善和提升基础设施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科普研学课程开发成本	≥10万元
		专项基金利息	=18万元
		日常运转成本	≥76.4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劳动力	≥25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游客	≥100人
		科普研学课程开发	≥1项
		科普研学活动	≥2次
		科研外出调查、采种活动	≥2次
	质量指标	旅游基础设施提升	明显改善
		科普研学课程	优质
	时效指标	完成时效	12月31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周边经济发展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周边群众及游客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赣南树木园执收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1-赣南科学院	实施单位 赣南树木园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76
		其中：财政拨款	2.76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日常办公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毛竹林管护成本	≥2.76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劳动力	≥2个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毛竹产出	≥200亩
	质量指标	产出毛竹林	优质
	时效指标	完成时效	12月31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周边民众就业	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空气质量提升	明显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单位自有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1-赣南科学院	实施单位 赣南树木园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0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30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3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3 年赣州市赣南树木园收入预算总额为 699.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3.08 万元,主要因为科研工作增加。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07.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15 万元;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元;事业收入 81.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0.5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元;其他收入 3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5.24 万元;国库集中支付网上结转 10.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81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3 年赣州市赣南树木园支出预算总额为 699.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3.08 万元,主要因为科研工作增加。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304.5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9.56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63.5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4.6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6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394.6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2.65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304.66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科学技术支出 600.4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63.9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1.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7.68 万元,较上

年预算安排增加 0.7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8.3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0.59 万元；农林水支出 6.1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94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263.5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1.5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39.3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71.1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0.01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元。

(三)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赣州市赣南树木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为 307.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15 万元,主要原因为科研工作增加。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科学技术支出 214.7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1.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7.6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7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8.3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0.59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304.5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39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63.5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4.6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6 万元；项目支出 2.7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76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2.76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未安排机关运行经费。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49.9 万元,其中:货物预算 47.9 万元,工程预算 0 万元,服务预算 2 万元。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1 辆,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 0 辆。

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九)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2023 年赣州市赣南树木园对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 2023 年预算安排,并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2023 年赣州市赣南树木园预算安排项目 3 个,项目预算金额合计 384.26 万元,其中:2023 年赣南树木园执收工作经费 84.26 万元,2023 年单位自有资金 300 万元。本单位所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详见附表。

(十) 重点项目: 本单位本年度未安排项目

二、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赣州市赣南树木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 9.63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费 0 万元,比上年减 2 万元,主要原因是:节约开

支。

公务接待费 4.05 万元,比上年减 2.05 万元,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58 万元,比上年增/减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减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各部门结合实际进行解释。

(一) 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 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

营业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1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3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机构运行（项）：反映从事基础研究和近期无法取得实用价值的应用基础研究机构的基本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

公积金。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